

国家教委“八五”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N X H E

名学与辩学

● 崔清田

主编 ●

MINGXUEYUBIANXUE

● 山西教育出版社 ●

B81
81-C

名 学 与 辨 学

● 崔清田

主编 ●



● 山西教育出版社 ●

B0706/04

社 长 任兆文
总 编 辑 左执中
责任编辑 刘立平
特约编辑 张晓芒
装帧设计 王春声
版式设计 荷 屏

名 学 与 辩 学

崔清田 主编

*

山西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太原并州北路 69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山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1.25 字数:278 千字

1997 年 11 月第 1 版 1997 年 11 月山西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

ISBN 7—5440—1171—2
G·1172 定价:12.10 元

国家教委“八五”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本书撰稿人及分工

(以篇、章为序)

- 崔清田 绪论、辩学篇第一章、第三章。
翟锦程 名学篇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第五章，辩学篇第二章。
王左立 名学篇第四章、辩学篇第二章。
张斌峰 辩学篇第三章。
徐阳春 辩学篇第四章。
田立刚 辩学篇第五章（第七节曾参阅严晓辉《论墨家辩学》一文）。

目 录

名学、辩学与逻辑（代绪论）	（ 1 ）
---------------------	-------



第一章 “正名”与“制名”

——孔丘、荀况的名学思想	（ 37 ）
--------------------	--------

第一节 孔丘“正名”的名学思想	（ 37 ）
-----------------------	--------

第二节 荀况论“制名以指实”	（ 46 ）
----------------------	--------

第二章 “综核名实”

——韩非的名学思想	（ 70 ）
-----------------	--------

第一节 倡一统、言法术的韩非	（ 70 ）
----------------------	--------

第二节 “综核名实”的名实观	（ 73 ）
----------------------	--------

第三节 “名不称实”	（ 77 ）
------------------	--------

第三章 “无名”

——《老子》、庄周的名学思想	（ 81 ）
----------------------	--------

第一节 《老子》“无名”的名学思想	（ 81 ）
-------------------------	--------

第二节 庄周的“无名”论	（ 90 ）
--------------------	--------

第四章 “形名相应”、“历物之意”与“唯谓之说”

——宋钘、尹文、惠施、公孙龙的名学思想

..... (101)

第一节 宋钘、尹文“形名相应”的

名学思想 (101)

第二节 惠施的“历物之意” (129)

第三节 公孙龙的“唯谓之说” (139)

第五章 “以名举实”

——墨翟及其后学的名学思想 (171)

第一节 墨翟“察实”、“分物”而后

“有名”的名学思想 (171)

第二节 后期墨家“以名举实”的名学思想

..... (181)



第一章 “于其言无所苟”与“辩而不争”

——孔丘的言语之科与荀况的谈说之术 ... (203)

第一节 孔丘的“言语”之科 (203)

第二节 荀况的谈说之术 (210)

第二章 “进说”与“息辩”

- 韩非的说与辩 (234)
- 第一节 陈法术、息淫辞的韩非 (234)
- 第二节 进说之术 (237)
- 第三节 息辩之法 (239)

第三章 “不辩”与“无辩”

- 《老子》与庄周的谈辩思想 (244)
- 第一节 “不辩”——《老子》的谈辩思想
..... (244)
- 第二节 “无辩”——庄周的谈辩思想 ... (248)

第四章 “说而不休”、“欲以胜人”

- 邓析、惠施、公孙龙对谈辩的贡献 ... (257)
- 第一节 名家谈辩的特点 (257)
- 第二节 名家的谈辩实践对辩学的意义 ... (267)

第五章 争于有胜、察于理当、辩乎言谈

- 墨翟及其后学的谈辩理论 (279)
- 第一节 首倡“谈辩”的墨家 (279)
- 第二节 谈辩的界说、特征和意义 (284)
- 第三节 谈辩的论说根据 (290)
- 第四节 谈辩的论说语言形式 (304)
- 第五节 谈辩的目的和功用 (322)
- 第六节 谈辩的基本原则 (328)

第七节	辩学语言分析和言意关系理论	…	(335)
第八节	对谈辩中谬误的理论分析	………	(345)
后记	………		(352)

名学、辩学与逻辑

——代绪论

一、问题的提出

作为称谓先秦学术思想的用语，“名学”、“辩学”不是古已有之，而是后人提出的。

战国末期，儒、道、法、杂诸家均对先秦思想有过不同程度的评述或总结。在这些评述或总结中，“名学”、“辩学”等用语没有出现。《荀子·非十二子》在仲尼、子弓之外概括了以魏牟、陈仲、墨翟、惠施、孟轲等十二子为代表的“六说”。荀况指出了这“六说”的特征，但没有给它们特别的名称，更没有“名学”、“辩学”的用语。《庄子·天下》也对“古之道术”作了总评，列出了以墨翟、宋钐、彭蒙、老聃、庄周以及惠施与公孙龙等辩者为代表的不同学派，举出了这些学派的要旨，首次使用了“辩者”一词，但同样未对这些学派命名，也未见“名学”、“辩学”之称。此外，《庄子·徐无鬼》有“儒、墨、杨、秉四，与夫子（惠施——引者注）为五”的说法；《韩非子·显学》有“世之显学，儒、墨也”的称道；《吕氏春秋·不二》则举出老聃、孔丘、墨翟、关尹、列子、陈骈、阳生、孙臧、王廖、儿良等“天下之豪士”为有影响的思想家；这中间同样没有“名学”、“辩学”的称谓。

逮至汉代，史家可能想借“名闻而实喻”的效果，帮助当时及后世的人们对先秦的“百家争鸣”能有一个较为清晰的认识，

开始对先秦思想派别进行梳理与划分，同时对这些派别分别予以命名。这件事的先行者是司马谈，他在《论六家要旨》中列出了阴阳、儒者、墨者、法家、名家、道家。班固《汉书·艺文志》随司马谈之后，列“诸子十家”，除上述六家外，又有纵横家、杂家、农家、小说家。自此，始见名家之称。

“名学”、“辩学”较为普遍、频繁地被学术界使用，则是近代的事情。

起初，“名学”与“辩学”被用作西语“logic”一词的汉语意译。19世纪末，以李之藻《名理探》的刊布为标志，开始了西方逻辑输入我国的初始阶段。进入20世纪后，西方逻辑以更大的规模和更深的程度再次输入我国。这种输入的主要方式是汉译西方逻辑著作。在译介西方逻辑著作的过程中，近代一些启蒙思想家为使“logic”一词之汉译名能为学界及大众理解和接受，常“欲于国文中觅一、二字，与原文意义之范围同其广狭”。^①这时，他们很自然地想到了“名”与“辩”这两个词。这是因为西方逻辑缘起论辩，研究思维，兼涉语言；先秦时期对名、辩的讨论则是我国古代文化发展中较为侧重智与言的一个方面；二者被认为有某些相同之处。于是，“名学”、“辩学”就被选做了西语“logic”一词的意译汉名。如，1824年有人译西方逻辑书，书名就是《名学类通》；清末税务司译出西方逻辑著作则称《辨学启蒙》（辨为辩之本字）；1905年，严复译出英国逻辑学家弥尔（J. S. Mill）的《逻辑学体系——归纳与演绎》（A System of Logic, Ratiocinative and Inductive）一书，该书所用汉译名为《穆勒名学》；1908年，王国维译出了英国逻辑学家耶方斯（W. S. Jevons）的《逻辑基础教程：演绎与归纳》（Elementary Lesson in Logic: Deductive and Inductive），该书所用汉译名为《辩学》。上述

① 章士钊：《逻辑指要》，三联书店1961年版，第274页。

例举中的“名学”、“辩学”均被用做“logic”的汉语意译。

“名学”、“辩学”除被用作“logic”的汉语意译外，还被用来指称“中国古代逻辑”。几乎在西方逻辑著作被不断译介的同时，由于西方传统形式逻辑输入的刺激和诸子学的兴起，我国学术界的一些先驱者开始比照西方传统形式逻辑的模式，对先秦诸子，尤其是名、墨两家有关名与辩的思想予以新的诠释。通过这种诠释，中国古代的名、辩思想被认为与西方传统形式逻辑基本相同。因此，他们确认传统的形式逻辑不仅在西方存在，在中国古代也存在，甚至这种存在还先于西方。这样一来，“名学”与“辩学”又在中国思想史的研究中，被用来指称通过诠释而成的“中国古代逻辑”（此逻辑指西方传统形式逻辑）。1917年，胡适用英文写就的《先秦名学史》可说是以上述认识为据的代表著作之一。很明显，胡适在这里所用的“名学”不再是“logic”一词的意译，而是对“中国古代逻辑”的指称了。

随着研究的深入，中国名学与辩学被解释为西方传统形式逻辑的中国型的观点，以及“名学”、“辩学”被作为指称上述意义下的“中国古代逻辑”的用法，引发了人们的深刻思考。对于这一思考的实质，我们可借用金岳霖先生60年前对中国哲学史研究所作的精辟分析加以说明：

现在的趋势，是把欧洲的哲学问题当做普遍的哲学问题。……如果先秦诸子所讨论的问题与欧洲哲学问题一致，那么他们所讨论的问题也是哲学问题。……先秦诸子所讨论的问题或者整个的是，或者整个的不是哲学问题，或者部分的是，或者部分的不是哲学问题；这是写中国哲学史的先决问题。

现在的趋势是把欧洲的论理当做普通的论理。如果先秦诸子有论理，这论理是普通的呢？还是特别的呢？这也是写

中国哲学史的先决问题。^①

按照这样的思考，我们在确认中国古代的名学与辩学为上述意义下的“中国古代逻辑”，并对这种“中国古代逻辑”加以研究和阐发之前，应当先回答清楚什么是名学与辩学？名学与辩学所讨论的问题是否与欧洲传统形式逻辑一致？

如果中国古代名学与辩学的对象、性质与内容，均与西方传统形式逻辑一致，那么名学与辩学就是逻辑。如果中国古代名学与辩学的对象、性质与内容，不与西方传统形式逻辑一致，那么名学与辩学就不是逻辑，或不是指称西方传统形式逻辑意义下的逻辑。这是讨论“中国逻辑史”的一个根本性的先决问题，也是本书所关注和讨论的问题。

二、方法的反思

解决问题离不开方法。为了使今天的名学与辩学的研究方法更为科学，解决问题的途径更为合理，我们应当很好地总结前人经验，以期获得有益的借鉴。

我国近代，由于受清代汉学的带动和“西学东渐”的刺激，名学与辩学的研究再度兴起。在人们重新研究和评价先秦名学与辩学的过程中，墨家辩学受到了格外的关注，形成了空前的研究热潮。这一热潮中的著名代表人物之一是国学大师梁启超。梁启超讨论墨家辩学的新见解，尤其是研究的新思路与新方法，不仅令当时的人们大开眼界，且影响至今，在名学与辩学的研究中很有代表性。因此，当我们回顾和思考既往的名学与辩学研究方法时，对梁启超墨家辩学研究方法的检讨理应成为重点。

^① 金岳霖：《审查报告二》，引自冯友兰《中国哲学史》下册，中华书局1961年版。

推动墨家辩学再成研究热潮的“西学东渐”同时为这一研究提供了重要的思想武器，即“东渐之西学”。19世纪中期至20世纪前期，一些治墨的先贤正是从“西学”中获得了研究辩学的文化价值取向，以及诠释辩学义理的根据与方法。梁启超所谓“吾侪所恃之利器，实‘洋货’也”^①，可算是对这种情况确切的说明。

依照这一思路所形成的墨家辩学研究方法被他概括为“凭借新知以商量旧学”^②。这种以“新知”为凭借对“旧学”做出的“商量”是什么意思？他解释为：“以欧西新理比附中国旧学”^③，“以欧美现代思想衡量古人”^④。这种“商量”欲求得之结果则是“旧学”与“西学”的符合。就《墨辩》本身来说，这种研究方法要尽力确证的是，《经》文“与今日西方学者所发明，往往相印”^⑤。

下引《墨子学案》对《经》文的论解以为例：

今论归纳同异之法。

（一）求同法 《经》：同：异而俱于此一也。

（二）求异法 《经》：法异则观其异。

（三）同异交得法 《经》：同异交得知有无。（《经说》讹误不可读）

这一条《经说》，共有九十一个字，在《经说》中算是最长。

① 梁启超：《先秦政治思想史》，第13页。所引梁著均载于《饮冰室合集》，中华书局1988年版。

② 梁启超：《墨经校释·自序》，第3页。

③ 梁启超：《子墨子学说》，第55页。

④ 梁启超：《先秦政治思想史》，第13页。

⑤ 梁启超：《墨经校释·自序》，第1页。

但错得不成话，我绞了几日脑浆，到底无法读通。如此要紧的一条，偏偏遭这个厄。不独我国古籍之不幸，实是全世界学术界之不幸了。但据经文这七个字，用穆勒的方法解他，意思也可以略明。‘有无’像是很容易知道，其实不然，非用同异交得之法，往往不能辨别有无。……归纳的五种方法，《墨经》有了三种。其实共变法不过求异法的附属，求余法不过求同法的附属，有这三种已经够了。^①

上例中，《经》文的“同”、“异”、“同异交得”诸法皆被纳入穆勒五法，与求同法、求异法、求同求异并用法相印。其中“同异交得”一条，明明是“《经说》讹误不可读”，“绞了几日脑浆到底无法读通”，却“用穆勒的方法解他，意思也可以略明”。很显然，这种解释不是以《经》文自身为据以探究其义，而是把另一种思想，即穆勒的理论加诸这条《经》文，并作为它的意义。由此看来，“以新知商量旧学”实际是“据西释中”，即以西方传统形式逻辑的理论、概念和体系为模式去解释和重构墨家辩学。

“据西释中”，可以印证先秦时期的墨家早已发明了“穆勒五法”，发明了归纳逻辑；可以宣告“吾东方之培根，已生于二千年以前”，慨叹“以全世界论理学一大祖师，而二千年来，莫或知之，莫或述之”。^② 这对于适应既要引入“西学”，又要维护民族自尊的国人心理与感情，自然是再好不过的结果。因此，梁启超视这种方法为“增长国民爱国心之一法门”，^③ 而倍加推崇。

近代以西方传统形式逻辑为依据去解释和重构墨家辩学的方法，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确有一定意义，但作为科学方法来要求，

① 梁启超：《墨子学案》，第137页 139页。

② 梁启超：《子墨子学说》，第71页。

③ 梁启超：《子墨子学说》，第55页。

则有根本缺陷。其得失可分述如下：

其所得有三：

第一，使墨家辩学研究摆脱了经学附庸的地位，转换了指导研究的观念，走向全新的发展道路。

乾嘉时期，经学极盛，学人以子通经，引发了校训诸子之风。这种诸子研究必然囿于传统儒学观念，成为经学附庸。墨家辩学研究自不例外。鸦片战争后，社会政治与文化氛围有了激变，西方文化逐渐取代传统儒学成了诸子研究的思想武器。以西方传统形式逻辑为范本对《墨辩》给出的重构，体现并促进了上述变化，为墨家辩学研究注入了全新的观念，极大地开阔和启发了当时人们的眼界与思路。“于是乎昔人绝未注意之资料，映吾眼而忽溢；昔人认为不可理之系统，经吾手而忽整；乃至昔人不甚了解之语句，旋吾脑而忽畅。”^① 这很生动地说明了这种方法带给当时学人的感受。由此，墨家辩学研究被引向与乾嘉时期本质不同的发展道路。

第二，推动墨家辩学研究在校训《墨辩》的同时，更注重辩学思想的系统阐发和整理。

受汉学影响，乾嘉时期的墨家辩学研究侧重于《墨辩》的校注。例如，毕沅的《墨子校注》（1775年）据《经上》“读此书旁行”一语，首次恢复《经》文分上下两行横列的旧本写法，使之始现原本之真面目。其后，张惠言有《墨子经说解》（1792年），“用鲁胜‘引说就经’之例，将四篇逐条拆开，各相比附，眉目朗然”^②。这种研究使内容与形式都十分独特，且多有错讹又难寻参证的辩学典籍，得以成为初步可读之文字，从而为后继者进一步校注《墨辩》，以及对墨家辩学思想的深入研究奠定了

① 梁启超：《先秦政治思想史》，第13页。

② 引自梁启超：《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第230页。

基础。

到了 19 世纪后期，人们在以“西学”为武器研究《墨辩》时，发现许多前所未见的东西。这样，在校注《墨辩》文字的同时，对其中所含辩学思想的挖掘与整理就成为需要并且可能的了。

例如，《墨子之论理学》、《墨子学案·墨家之论理学及其他科学》、《〈墨子·小取篇〉新诂》、《中国哲学史大纲（卷上）·别墨》、《先秦名学史·墨翟及其学派的逻辑》等一批专门研究和系统论述墨家辩学学术思想的著作相继问世。这些论著不仅带动中国学术界不断加深对墨家辩学的研究，而且开启并引导了中国的名学与辩学、中国逻辑思想史以及比较逻辑思想的研究。

第三，切实、有效地在中国知识界传播了西方传统形式逻辑。

西方传统形式逻辑早在明末已开始进入我国，李之藻《名理探》可为代表。然而，这本首译的西方逻辑著作几乎没有在中国知识界产生影响。造成这种状况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中之一，可能是没有借助易被人们接受的载体。到了清末，梁启超等人依照“据西释中”方法阐释墨家辩学的过程，实际上也是介绍西方传统形式逻辑的过程。例如，梁启超在《墨子学案》“（五）论理的法则”一节中，用了近五分之一的篇幅专门讲述“西洋归纳法”。其目的很明确，就是为了介绍和宣扬西方传统形式逻辑，让人们“知道论理学为一切学问之母，以后无论做何种学问，总不要抛弃了论理学的精神”^①。这种办法可以使西方逻辑获得适宜的载体并与中国固有的文化精华相联结，从而顺应人们的接受心理。事实表明，清末民初期间，西方传统形式逻辑所以能系统地输入我国并产生较广泛的影响，其中既有西方逻辑译著之功，

^① 梁启超：《墨子学案》，第 134 页。